

购销合同

供方：吉林云天化农业发展有限公司
 需方：长岭县农业农村局

合同编号：JYTH 202501070050
 签订地点：长岭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 签订时间：2025年1月8日

一、产品名称、含量、数量、单价、金额、备注

产品名称	含量	数量 (吨)	送到单价 (元/吨)	含税金额 (元)	不含税金额 (元)	备注
六颗星复合肥 13-23-12	48%	305	3010	918050	842247.71	
金额大写：玖拾壹万捌仟零伍拾元						

二、质量要求、技术标准：符合国家标准。

三、交(提)货地点、方式：汽运送到长岭县，具体地点由需方指定，运费、装卸费都由供方负责。货物运到需方指定地点后风险转移给需方，货物运到需方指定地点前的风险、责任都由供方承担，包括但不限于途中、卸货过程中等风险、责任。

四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：40KG，内塑外编，包装物不回收。

五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签订合同后，供方按照需方的要求，先将货物运送到需方指定地点，需方5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，经需方验收确认合格后，供方按照其出厂磅单数量为需方开具普通发票，发票产生的所有税费由供方负责，需方收到供方普通发票后，30日内一次性付款。

六、货物验收：质量检验执行国家标准，需方到场验收，若有差异，需方应在五日内书面提出，对质量产生异议，送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验，费用由责任方承担。

七、违约责任：如任何一方违约，按合同总金额的10%承担违约责任。如不足以弥补实际损失，以实际损失计算。

八、商务纠纷：因本合同所产生的纠纷双方协商解决，如协商无效，应当向需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九、未尽事宜：双方协商解决。本合同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，一式两份，传真件与原件同具法律效力。(以下无正文)

供方	需方
单位名称(章)：吉林云天化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：吉林省长岭县太平川镇五区二段 法定代表人： 委托代理人： 电话：0431-86776666 开户银行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春分行 账号：610 101 547 0000 8189	单位名称(章)：长岭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地址：吉林省长岭县太平川镇五区二段 法定代表人： 委托代理人： 电话：0438-7222722 开户银行：吉林农村信用社长岭县支行 账号：078040201000002010097